

##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### 113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為提倡推廣地板滾球運動，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人才及指導技能為目的，提升各種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教練素質。
  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  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、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
  - 四、講習日期：113 年 5 月 11、18、19 日
  - 五、講習地點：  
線上課程(5/11)：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視訊。會議連結將於開課前 email 通知  
實體課程(5/18、19)：財團法人家庭計劃協會2樓 (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160巷1號)
  - 六、參加資格：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20 歲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 (含同等學歷) 品行端正，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之特性有充分瞭解與熱忱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參加該項運動種類 C 級講習會檢定合格者，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發給該項運動 C 級教練證。
  - 七、報名方式：
    - (一)報名流程：
      - 1.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3DDEsovnqnZ81zC9>
      - 2.費用：報名費新台幣 500 元，證照費新台幣 300 元。  
(報名時先繳交報名費，經參加學科、術科考試並達合格成績者，再繳交證照費，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核發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證)
      - 3.線上繳費：<https://core.newebpay.com/EPG/bocciataiwan/kDBOMs>
      - 4.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截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    - (三)報名如需取消請於報名截止前來電辦理，報名費將扣除手續費用於活動結束後統一退還至指定帳戶。如未於一週前取消或臨時未出席者，將不予退費。
    - (四)報名聯絡人：賴志偉、林恬 02-25239240 / 0919-264-261  
Line：@bocciataiwan E-mail：[bocciataiwan@gmail.com](mailto:bocciataiwan@gmail.com)  
地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20 號 9 樓
- ※註：
1. 所填報名參加本講習會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  2. 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額度如下；若有其他投保需求(如個人人身保險)，建請自行辦理。
    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300 萬元。
    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1,500 萬元。
    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 200 萬元。
    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 3,400 萬元。

八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由本會聘請國內、國外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師。
- (二)參加講習之學員由主辦單位函請學員所屬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- (三)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住宿請自理，主辦單位代訂午餐便當。
- (四)報名人數：40 人。
- (五)學科及術科測驗皆達 75 分以上為及格，由帕總核發證書及證照；如學、術科未達標準，講習期間未缺課者以及兼任此場講習會講師者，則核發證書證明授課時數。
- (六)講習會期間缺課學員不予核發證書，並不得參加學、術科測驗。
  - \* 學員參與線上課程須全程開啟視訊鏡頭，以確認出席狀況，並請依主辦單位規範進行每堂課程之點名。
- (七)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並個別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。

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十、本辦法陳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同意備查後實施辦理。

## 113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 C 級教練講習會課程表

	5月11日(六) <i>*線上課程</i>	5月18日(六)	5月19日(日)
08:00-08:30	報到及開幕式	報到	報到
08:30   10:30	<b>身心障礙運動 發展政策與概況</b> <i>共同科目</i>	<b>地板滾球運動 發展及簡介</b> <i>運動管理</i>	<b>運動員健康管理</b> <i>運動醫學</i>
	陳薇任	林恬	彭嘉惠
10:30   12:30	<b>身心障礙運動分級</b> <i>共同科目</i>	<b>運動生物力學</b> <i>運動科學</i>	<b>地板滾球教練實務</b> 軌道組訓練及輔具設計 <i>運動訓練</i>
	身心障礙運動分級中心	陳竑文	謝志弘
12:30-13:30	午餐 / 休息		
13:30   15:30	<b>運動禁藥管制</b> <i>共同科目</i>	<b>運動團隊經營及 教案設計應用</b> <i>運動管理</i>	<b>地板滾球運動規則</b> <i>共同科目</i>
	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	陳竑文	蔡安侖
15:30   17:30	<b>性別平等/運動平權</b> <i>共同科目</i>	<b>地板滾球教練實務</b> 投擲技巧訓練 <i>運動訓練</i>	<b>地板滾球運動 訓練方法及全齡應用</b> <i>運動訓練</i>
	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	賴志偉	蔡安侖
17:30   18:00			<b>學科/術科測驗</b> <b>綜合座談</b>
			林恬

### 講師介紹(依授課順序)

陳薇任	臺中市身心障礙體育總會秘書長、中興大學兼任講師
林 恬	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秘書長、地板滾球國際裁判、地板滾球 A 級教練、中華台北地板滾球代表隊領隊及教練
賴志偉	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副秘書長、地板滾球A級教練、中華台北地板滾球代表隊領隊及教練
陳竝文	台灣滾球促進協會教練、地板滾球教練、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運動生物力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博士班
謝志弘	地板滾球B級教練、特教老師、地板滾球 BC3 軌道運動員
彭嘉惠	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到宅督導、物理治療師、地板滾球 BC3 軌道運動員
蔡安侖	臺灣體育學院競技運動學系碩士班、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系講師

\*講師邀約中，如有異動，以網路公告為主，將不另行通知。



廣告



## 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### 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1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2 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  
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，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；  
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  
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  
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3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  
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 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5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： 02-8771-1450 /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